

立法會CB(2)1759/11-12(01)號文件

政府總部  
民政事務局

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 
政府總部西翼十二樓



GOVERNMENT SECRETARIAT  
HOME AFFAIRS BUREAU

12TH FLOOR, WEST WING,  
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,  
2 TIM MEI AVENUE,  
TAMAR,  
HONG KONG.

本函檔號 : HAB/R&S 4008/58  
來函檔號 : CB2/PL/HA

電話: 3509 8124  
傳真: 2519 7404

傳真(2509 0775)

香港中區  
立法會道1號  
立法會綜合大樓  
立法會秘書處  
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秘書  
黃麗菁女士

黃女士:

回應 2012 年 2 月 10 日會上通過的動議

民政事務委員會在 2012 年 2 月 10 日的會議上通過動議: “要求政府盡快推出公眾游泳池月票計劃, 並應將月票收費定於每月不多於 300 元正。”

經考慮委員會委員的意見後, 當局計劃於 2012 年 5 月提交新規例供立法會審議, 以推出定價為每月 300 元的公眾游泳池月票(優惠月票為每月 150 元)。

民政事務局局長

(賴俊儀  代行)

副本分送: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 
(經辦人: 朱正清先生)

傳真號碼: 2525 9221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 
(經辦人: 李麗芬女士)

傳真號碼: 2602 1480

2012 年 4 月 13 日